

齐鲁之光

山东省中华著名烈士事迹选(三)

山东省民政厅 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齐鲁之光

山东省中华著名烈士事迹选(三)

山东省民政厅 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齐鲁之光:山东省中华著名烈士事迹选(三)/山东省民政厅编. —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8.9

ISBN 978-7-209-04078-5

I. 齐... II. 山... III. 革命烈士—生平事迹—山东省—1905-1999 IV. K820.8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93631 号

责任编辑:刘永平

封面设计:王 刚

齐鲁之光——山东省中华著名烈士事迹选(三)

山东省民政厅 编

山东出版集团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 址: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 编:250001

网 址:<http://www.sd-book.com.cn>

发行部:(0531)82098027 82098028

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省东营市新华印刷厂印装

规 格 32 开(148mm×210mm)

印 张 18.875

字 数 360 千字 插页 4

版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次

印 数 1-4500

ISBN 978-7-209-04078-5

定 价 53.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调换。电话:(0546)6441693

编辑委员会

主 审：石贤芹

主 编：颜世峰

编 辑：徐 栋 王 青

韩建义 王 琳

编辑说明

山东省是全国著名的烈士大省之一,在历次革命斗争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先后有近 23 万仁人志士为了民族的独立、国家的富强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献出了宝贵生命。他们以自己的血肉之躯铸就了齐鲁儿女的钢铁脊梁,他们的伟大精神犹如一缕缕璀璨之光照耀着齐鲁大地。为进一步宣传烈士的英雄事迹,向广大群众特别是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我们编纂了《齐鲁之光——山东省中华著名烈士事迹选》这部丛书,它是我省第一套系统、完整地反映全省中华著名烈士事迹的大型丛书。

一、本书收录了从 1905 年 8 月(孙中山领导的同盟会成立之日)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牺牲的山东籍中华著名烈士,以及上述历史时期内长期在山东工作并牺牲在山东的外省籍中华著名烈士。中华著名烈士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一)在历次革命战争和社会主义建设各项事业中牺牲的地、师级以上职务的烈士;(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由国民政府批准且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承认的相当于地、师职以上的爱国主义进步人士;(三)由省级人民政府和人民

解放军大军区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烈士；(四)虽未任过较高职务，但死难情节特别壮烈、在某个地区以至全国都有较大影响，足以为后人楷模的烈士。

二、本丛书遵循历史唯物主义的实事求是的原则，采用纪事本末体，真实、准确地记述烈士的生平事迹；力求记下各位烈士的本名、别名、生卒年月、籍贯、生长简历、参加革命后的重要活动、牺牲时的重要情节等，依据收集到的资料多少，确定每位烈士小传的长短。

三、本丛书依据烈士牺牲时间排序。

编 者

二〇〇八年六月

目 录

李 铁	(1)
宋同仁	(9)
王吉文	(15)
王连清	(27)
吴钦平	(31)
孔祥坦	(38)
郭继胜	(48)
李孟祥	(59)
鞠文进	(64)
王本刚	(71)
林茂成	(76)
刘文进	(86)
杨作磊	(93)
李永江	(98)
孔庆三	(103)
齐进虎	(113)
刘洪斌	(121)
李玉堂	(131)

李长法	(136)
李耘田	(143)
黄祖炎	(151)
姚庆祥	(156)
周厚刚	(161)
刘兰蕃	(171)
汤景仲	(176)
王长息	(183)
史元厚	(192)
马毅之	(200)
徐力田	(207)
马保三	(211)
郇肇纪	(223)
李植庭	(230)
夏辅仁	(238)
王 杰	(249)
于得水	(259)
刘善本	(273)
张 昕	(282)
王裕昌	(289)
晁哲甫	(294)
吴启民	(300)
王云生	(306)
王子文	(316)

刘其人	(325)
黄象和	(330)
梁忠孟	(337)
李庆海	(341)
姜利民	(346)
孙振旺	(356)
肖富洪	(365)
任柱恩	(373)
孙玉芳	(379)
孙家进	(386)
朱文奇	(391)
于兴邦	(400)
石 建	(407)
王 忠	(412)
李庆双	(419)
梁 岭	(424)
李克亮	(432)
王 勇	(441)
万振法	(446)
车孟义	(454)
刘胜民	(459)
梁学章	(465)
王法敏	(473)
严力宾	(480)

于希海	(490)
吴 勇	(500)
汪达军	(509)
王云岭	(515)
邵君明	(523)
江 浩	(532)
陈道顺	(541)
刘加锋	(548)
任贵全	(552)
张兆松	(557)
周新平	(563)
聂士兴	(567)
高清波	(573)
王 松	(581)
李太俊	(589)

李 铁

(1911—1948)

李铁，原名郭庆云，字缦青，化名郭云霄，1911年10月28日出生于山东省齐河县焦庙乡一农民家庭。兄妹三人，生活非常贫困。1919年秋，李铁就学于济南市薇坦小学。1925年秋，李铁考入山东省立第一中学。

1928年，济南发生五三惨案，一颗日军炮弹在李铁家门口附近爆炸，恰好站在自家门口的李铁被弹片击中，遍体鳞伤。幸好他家离医院较近，得以及时抢救，才保住了性命。然而，浑身30多处伤口，耽误了李铁一年多的学业，直到1930年，他才考入济南省立高级中学，在理科班当插班生。

李铁经常拿起笔，将心中的不满，撰写成讽刺小说，向各种刊物投稿。从1930年起，他多次在全国性刊物《中学生》杂志上发表《小道士》等连载短篇小说，鞭挞了旧社会的黑暗统治，反映人民群众水深火热的生活。同时，李铁还用“沐滞”、“腾泻”等笔名，撰写时事评论文章，揭露抨击社会弊病。

1931年初，李铁参加济南《平民日报》副刊的编辑工作，在此期间，他有机会同一些进步青年和开明人士接触，思想受到较大的影响。九一八事变后，全国掀起反对日本侵华的抗日运动。李铁同济南各大中专院校的学生一道，赴南京向国民党政府请愿，要求当局组织军队和民众，抵抗日本侵略军。在如火如荼的反帝爱国运动中，李铁经受了锻炼，思想觉悟有较大提高。

1931年夏，李铁高中毕业后，同时被清华大学和北京师范大学所录取。开始他选择清华大学就读，但因学费昂贵，家里难以负担学习费用。所以，入学不到一个月又转到北京师范大学地理系就学。1933年，他又转入历史系。1934年初，李铁开始介入学校中一些进步学生举办的社会组织。当时在北师大中各种学生组织如雨后春笋，比比皆是。李铁所在的历史系也组织了“近代史读书会”，主要探讨中国近代历史的兴衰成败，总结历史经验，寻求救国救民的道路，同时还研究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等基本原理，研究俄国十月革命的成功经验。读书会的这些进步活动，对李铁的思想产生很大的启迪作用。

1935年底，一二九运动爆发后，李铁与北师大的同学一道，走上街头，开展示威游行，强烈要求国民党政府进行抗日。学生们高呼“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反对华北自治”、“反对成立冀察政务委员会”等口号，李铁同学生们一道，不畏强暴，不怕皮鞭和高压水龙的冲击，赤手空拳与军警英勇搏斗。在搏斗中，李铁的胳膊和脊背多处受伤，但他始终坚持斗争到底。随后，李铁又参加了一二一六学生示威大游行和1936年6月13日的学生游行活动，以及以后的慰劳绥远抗日将士募捐活动和1937年的“新五四事件”等一系列抗日救亡运动。在这些活动中，李铁经受了锻炼和考验，思想日趋成熟，也逐渐显露他出色的组织才能。1936年5月，李铁被北师大党组织接收为中共党员。

1936年上半年，北师大成立了“民先”组织，李铁是其负责人之一，具体负责文学院的“民先”工作，同时还兼任文学院党支部书记。李铁领导的“民先”组织出色地完成了党交给的各项任务，在学生中威信越来越高，影响越来越大，从而引起右派势力的仇视。1937年1月15日，学校的特务外围组织“诚社”收买了李铁的同班同学，企图杀害他。当晚9时左右，该学生假装喝醉酒，暗藏利剑冲向李铁的宿舍，扬言要杀共产党。当时宿舍的门已经关闭了，那个学生打破门上的玻璃，企图强行闯入，结果自己的手被玻璃划破了，就借口是李铁将其打伤。于是右派学生立即纠集起来，准备借机闹事。李铁趁人不备，机智

地下楼向校方报告，并组织“左派”学生与之抗衡，双方剑拔弩张，气氛十分紧张，最后在校方的干涉下才平息了事态。第二天，校方不分青红皂白，即宣布将六名思想比较进步的学生给予除名。对此，李铁等人非常气愤，他于同月20日在《北平晨报》上发表声明，披露了整个事件发生经过，揭露校方庇护凶手，蓄意开除无辜学生的事实。此事引起强烈反响，学生们议论纷纷，并酝酿新的学潮。为防事态扩大，校方被逼改变了处分决定，此后，李铁的威望大大提高，学生们称他“大哥”。

七七事变时，李铁从北师大毕业，在济南市金牛山附近的一所学校任历史教师。面对日寇入侵，国土沦陷，李铁热血沸腾。他一面组织学生开展抗日救亡活动；一面千方百计同当地的地下党恢复组织关系。正当李铁同党组织取得联系之际，国民党济南当局已对李铁和一些进步学生进行监视。为防万一，党组织立即通知李铁离开济南。1937年底，李铁随无锡流亡服务团一起南下，抵江西南昌后，经新四军南昌办事处介绍到江西铅山县石塘镇的中共闽赣边区省委机关驻地。李铁经党组织审查后给予恢复组织关系，分配在闽赣边区省委机关任秘书。1938年5月，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负责人范式到南昌向中共中央东南分局汇报工作，并要求组织上增派干部加强福建的工作。6

月，李铁被党组织派往福建工作。

8月，中共福州工委成立，李铁调任中共福州工委书记。他把全部精力投到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去，经常废寝忘食，夜以继日。为了克服语言上的障碍，李铁刻苦学习福州话，以加强同当地居民的思想沟通。他经常深入“福建省抗敌后援会”的基层分队和战地妇女宣传队，传达党关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路线和方针政策，指导各抗日团体健康地开展工作。

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中共福州工委的各项工作得以顺利开展，党员的数量也有较大的发展，党的活动从市区发展到郊区，并建立了中共南港区委。在发展党员和积极开展党组织活动的同时，李铁根据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加强对民众抗日团体的领导。当时，福州工委主动与“福建省抗敌后援会”的第十四和第三十一分队，以及战地妇女宣传队等群众抗日团体取得联系，经常派党员前往了解情况，组织各种活动，从而使这些群体团体的活动范围不断扩大，先后同连江、罗源、长乐、福清，以及尤溪、莆田、仙游、惠安、海澄、同安等10多个县建立了联络关系。

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之后，新四军福州办事处迁往南平，李铁因工作需要继续留在福州领导城市的抗日救亡活动。1940年3月，省委决定将中共闽江工委改为闽江特委，省委派李铁担任闽江特委书记。根

据当时省委的指示，闽江特委主要的任务是在所管辖的县、市城区开展工作，以发展组织，宣传党的抗日方针和组织工人运动。当时中共闽江特委管辖的县、市较多，李铁进行严格的分工。他自己负责福州、闽侯、闽清等县的城市地下党工作。为了适应新的形势需要，李铁从1941年夏天起，在福州陆续举办新党员训练班，同时还培训当地进步学生和暑假回福州的外地学生党员。李铁亲自组织训练班，自编教材，亲自授课，每批学员学习三至五天，结业后仍回本地工作，从而大大地提高了党员干部的思想素质和工作能力。

1941年下半年，李铁根据省委安排，来到闽清天儒中学任教，该校是教会学校，校长是位开明人士，教务主任是中共党员，李铁与其单线联系，接受上级党组织的工作安排。

1941年初，省委为了加强闽中地区党的工作，抽调李铁任闽中党组织特派员（亦闽南特委书记）。他一接到命令，马上翻山越岭来到永泰，召开了闽中各县党组织的主要领导人召开会议，传达省委关于在国民党统治区实行“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方针，并沉痛地介绍了皖南事变的经过及其教训。随后，李铁又赴莆田、长乐等地，举办了多期干部学习班、轮训班和军事训练班，以提高闽中各县党组织领导人的思想觉悟和领导能力。

1943年，李铁被分配到由福州内迁邵武县的格致中学教书，化名郭云霄。在艰难的岁月中，他对党赤胆忠心，对革命工作勤勤恳恳，对革命同志满腔热情。在邵武期间，李铁身在学校，心系省委，密切关注省委领导人的安危。有一次，李铁在邵武与原在江西工作的女党员刘静贞接头，发现她后面有人跟踪。凭着长期地下斗争经验，他意识到可能有蹊跷，便佯装互不相识，暗示对方设法甩掉“尾巴”，并约定秘密会见的地点，探明情况及时向省委汇报，从而粉碎了国民党特务的阴谋，保卫了省委机关及领导人的安全。

1945年8月，省委决定重建中共闽江工委，李铁被选为工委委员兼组织部长。中共闽江工委成立后，李铁积极配合工委书记庄征开展城市党的地下工作。由于李铁原任过福州工委书记和闽江特委书记，轻车熟路，各项工作在短时间内便得到迅速发展，党的基层组织也陆续恢复。所以，不到两年时间，中共闽江工委的各项工作搞得轰轰烈烈，不仅城市工作顺利进展，也发展了福州周边县的农村工作，游击武装不断壮大，反特斗争也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于是，在闽浙赣区党委1947年1月20日召开的代表大会上，党委负责人在总结报告中高度赞扬了庄征和李铁等人的城市工作成绩。因此，李铁当选为区党委候补委员。1947年2月，区党委城市工作部，任命李铁为城市工